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馬薏茹

電話: (06)2986202分機20

傳真:(06)2986035

電子信箱: mydear 0415@mail. tainan. 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東區復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專字第11412281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轉知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辦理「學習扶助—通用設計學習專業研習與教育應用推廣」計畫1份(如附件),請協助校內公告周知並鼓勵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114年8月27日全國校長協義 字第11400001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研習資訊簡述如下:
 - (一)日期:114年11月14日(星期五)。
 - (二)地點:高雄市仁武區灣內國小一樓多功能教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:本市國中小學現職教師(學習扶助承辦人員優先)。
 - (四)報名方式:一律線上報名;請逕至google表單 https://forms.gle/4L6UJ7rbs1FptVKU8報名,額滿為 止。
- 三、未詳盡說明部分請下載附件參閱。
- 四、本案聯絡人:中華民國中小學校長協會承辦人紀力仁,電





話:02-23064352分機100。

正本:臺南市國立國中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

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事、室用中國內川為日本 副本:本局新課綱創思教學研發中心電 2025/09/201文 214.2029章





